证券代码：002162　　证券简称：悦心健康　　公告编号：2025-036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回购股份暨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2月26日、2025年3月25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6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5元/股（含），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8日、2025年4月19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33）。

2025年5月13日，公司实施了首次股份回购，根据回购方案，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实施情况

（一）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情况

2025年5月13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2,405,7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26%，最高成交价为人民币4.1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人民币4.14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9,998,228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回购方案实施完成的说明

截至2025年5月13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405,7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26%，最高成交价为人民币4.1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人民币4.14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9,998,228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本次回购股份金额已达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不超过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上限，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既定的回购方案，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成。

二、回购股份实施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本次实施回购的资金总额、回购价格、回购股份数量、回购实施期限等均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及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本次回购。

三、本次回购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的条件。

四、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经自查，自公司首次回购发生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五、预计股本变动情况

本次已回购的股份2,405,700股，将依法予以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注销后按照截至目前的公司股本结构测算，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回购前		增减变动(股)	本次回购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1,206,844	0.13%	0	1,206,844	0.13%
无限售条件股份	920,899,821	99.87%	-2,405,700	918,494,121	99.87%
股份总数	922,106,665	100%	-2,405,700	919,700,965	100.00%

注：上述变动情况为初步测算结果，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具体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将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登记情况为准。

六、回购股份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等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自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七、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2,405,700股，将暂存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账户中，存放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相关权利。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依法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办理相关注销手续。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972　　证券简称：*ST中基　　公告编号：2025-043号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5月13日（星期二）上午11: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25年5月13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13日上午9:15—下午15:00；

会议召开地点：新疆五家渠市梧桐东街289号中基健康番茄科技产业园会议室；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长江先生；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股票上市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总体情况

根据现场会议的统计结果以及网络投票结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计148人，代表股份260,820,383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3.8164%。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共4人，代表股份255,480,063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3.1240%。

参加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144人，代表股份5,340,32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6924%。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记名投票的方式，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下列议案：

1、《关于2025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260,346,483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99.8183%；反对388,500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0.1490%；弃权85,400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0.0327%。

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35,577,26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98.6855%；反对388,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1.0776%；弃权85,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0.2369%。

2、《关于2025年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260,286,483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99.7953%；反对433,500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0.1662%；弃权100,400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0.0385%。

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35,517,26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98.5190%；反对433,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1.2025%；弃权100,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0.2785%。

3、《关于下属子公司红色番茄拟向国晟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260,329,483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99.8118%；反对390,500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0.1497%；弃权100,400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0.0385%。

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35,560,26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98.6383%；反对390,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1.0832%；弃权100,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0.2785%。

4、《关于公司拟向民生银行申请借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260,331,383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99.8125%；反对388,600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0.1490%；弃权100,400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0.0385%。

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35,562,16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98.6436%；反对388,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1.0779%；弃权100,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0.2785%。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或变更提案的情况，也没有议案被否决。

上述议案内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2025年4月25日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广东华商（乌鲁木齐）律师事务所段文文、蒋丹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股东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华商（乌鲁木齐）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000837　　证券简称：秦川机床　　公告编号：2025-39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关于参加“2025年陕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促进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增强上市公司信息透明度，加强与广大投资者沟通交流，进一步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陕西上市公司协会在陕西证监局指导下，联合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2025年陕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

届时，公司高管人员将通过互动平台与投资者进行网络沟通和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加！

活动时间：2025年5月20日（星期二）15:00-17:00

活动地址：“全景路演”

网址：https://rs.p5w.net/

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20日15:00-17:00登录“全景路演”（https://rs.p5w.net/），在线参与本公司业绩说明会并提问，公司将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重点回答。

本次业绩说明会结束后，投资者可以通过“全景路演”（http://rs.p5w.net），选择公司后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联系电话：0917-3670898

特此公告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603279　　证券简称：景津装备　　公告编号：2025-010

景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5月13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德州经济开发区晶华路北首景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1厂区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2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12,761,11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4.2557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姜桂廷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本次股东会的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出席6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现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现场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高管现场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2,336,611	99.8642	370,500	0.1184	54,000	0.0174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2,336,711	99.8643	380,400	0.1216	44,000	0.0141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2,337,811	99.8646	380,400	0.1216	42,900	0.0138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2,340,911	99.8656	380,400	0.1216	39,800	0.0128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2,368,611	99.8745	370,700	0.1185	21,800	0.007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2,385,111	99.8797	364,300	0.1164	11,700	0.0039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年-2027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2,375,711	99.8767	362,500	0.1159	22,900	0.0074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2,203,591	99.8217	533,520	0.1705	24,000	0.0078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2,195,491	99.8191	535,620	0.1712	30,000	0.0097

10、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2,308,311	99.8552	424,900	0.1358	27,900	0.009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5,630,724	99.4837	370,700	0.4876	21,800	0.0287
6	《关于公司2025年度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	75,647,224	99.5054	364,300	0.4791	11,700	0.0155
7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年-2027年)的议案》	75,637,824	99.4930	362,500	0.4768	22,900	0.0302
8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75,465,704	99.2666	533,520	0.7017	24,000	0.0317
10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75,570,424	99.4043	424,900	0.5589	27,900	0.0368

注：上表中的“同意比例、反对比例及弃权比例”均为占出席会议的5%以下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所审议的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8、议案10是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表决事项。

2、本次会议所审议的议案无涉及特别决议的议案。

3、本次会议所审议的议案无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海青、李宸珂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基于上述审核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之规定；出席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之规定；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景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4日

● 上网公告文件

《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关于景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景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3279　　证券简称：景津装备　　公告编号：2025-011

景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5年山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景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山东证监局、山东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5年山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名称：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5年5月15日(周四)15:00-16:3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4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景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603201　　证券简称：常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7

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部分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08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码：2024-054)。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及资金需求，公司已于2025年05月13日提前归还人民币4,200.00万元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及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提前归还情况告知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累计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4,200.00万元(含本次)，其余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5,700.00万元募集资金将在到期日之前归还，届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编号：临2025-023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5年山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山东证监局、山东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5年山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名称：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5年5月15日(周四)15:00-16:30。届时公司将在线就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情况、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688571　　证券简称：杭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2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杭华股份”)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5月8日以通讯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发出临时会议通知，并于2025年5月13日下午在公司行政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林浩女士主持，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新增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是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交易价格公允符合市场规则，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在交易过程中与关联方保持独立，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业绩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关于新增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特此公告。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688571　　证券简称：杭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1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主要是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杭华股份”)子公司浙江迪克东华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迪克”)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以及从关联人处采购原材料、商品，属于公司正常经营和实际业务发展的需要，关联交易价格依据市场规则公平、合理确定，双方应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因该关联交易对关联人形成较大的依赖。

一、增加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增加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5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新增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并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新增2025年度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系根据公司业务发展以及实际生产经营所需，双方交易遵循了客观、公平、公允的原则，交易价格及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一致同意公司本次新增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

公司于2025年5月1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次新增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合计为人民币1,860.00万元。关联董事中間和彦先生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项议案。

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注2)	本次调整前2025年度预计金额	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金额(注1)	本次调整后2025年度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2025年4月30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注2)	2024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新增原因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和商品	株式会社T&K TOKA	4,200.00	500.00	4,700.00	5.02	932.32	4,314.58	4.60	公司于2025年5月中旬完成对浙江迪克60%股权收购交割事宜，并自该月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故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有所增加。
	浙江迪克东华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355.00	-	355.00	0.38	131.69	316.55	0.34	
	小计	4,555.00	500.00	5,055.00	5.40	1,064.01	4,631.13	4.94	
向关联人采购设备	株式会社T&K TOKA	120.00	-	120.00	1.27	-	50.05	0.53	
	小计	120.00	-	120.00	1.27	-	50.05	0.53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和商品	株式会社T&K TOKA	3,200.00	1,360.00	4,560.00	3.59	930.38	2,469.57	1.94	
	PT.CEMANI TOKA	1,000.00	-	1,000.00	0.79	214.65	1,044.94	0.82	
	Korea Special Ink Ind. Co., Ltd.	130.00	-	130.00	0.10	54.09	122.33	0.10	
	TOKA（THAILAND）CO.,LTD.	300.00	-	300.00	0.24	55.55	204.18	0.16	
	浙江迪克东华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	-	-	-	0.59	23.87	0.02	
	小计	4,630.00	1,360.00	5,990.00	4.72	1,255.26	3,864.89	3.04	
其他	株式会社T&K TOKA	35.00	-	35.00	0.19	-	29.32	0.16	
	小计	35.00	-	35.00	0.19	-	29.32	0.16	
合计		9,340.00	1,860.00	11,200.00	/	2,319.27	8,575.39	/	-

注1：“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金额”为浙江迪克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当月起(即自2025年5月起至12月)预计产生的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金额。

注2：2025年1月至4月浙江迪克仍为株式会社T&K TOKA(以下简称“TOKA”)下属子公司，亦为公司关联方之一，其与公司发生的日常业务为日常关联交易，故仍列示在上表的“关联人”栏中。同时，“本年年初至2025年4月30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不含浙江迪克与TOKA及其下属公司间自2025年1月至4月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注3：“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基数为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同类业务数据总额。

注4：在本次调整后2025年度预计金额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可以根据实际交易情况，在同一控制下的不同关联方之间进行额度调剂(包括不同关联交易类别之间的调剂)。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株式会社T&K TOKA

英文名称：T&K TOKA CO.,LTD.

“TOKA”系于1949年(昭和24年)12月23日依据日本法律在日本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株式会社)，住所为日本国埼玉县入间郡三芳町大字竹间泽283番地1，董事长兼总经理为石合信正，主营业务为各类印刷用油墨、合成树脂的生产销售，注册资本为2,174百万日元。株式会社BCJ-74为TOKA的控股股东。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4年3月31日，TOKA总资产为68,641百万日元，净资产为50,196百万日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5,274百万日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亏损为103百万日元。

注：TOKA 2023财年(2023年4月1日至2024年3月31日)

2、公司名称：株式会社チマニートオカ(简称“印尼东华”)

英文名称：PT.CEMANI TOKA

“印尼东华”于1971年3月在印尼共和国西部爪哇州茂物县注册成立，注册资本11,296,885.9万印度尼西亚盾，法定代表人为西森茂年，主营业务为印刷油墨的生产、销售，TOKA持股72.58%，雅加达特别市持股27.42%。公司地址为Jl. Landbaw Km. 2.5 Desa Sanja, Citeureup Bogor 16810, Jawa Barat, Indonesia。

3、公司名称：韩国特殊油墨工业株式会社(简称“韩国特殊”)

英文名称：Korea Special Ink Ind. Co.,Ltd.

“韩国特殊”于1979年4月在大韩民国仁川广域市注册成立，注册资本113,248万韩元，法定代表人为吴正国，主营业务为印刷油墨的生产、销售，TOKA持股100%。公司地址为294 Bangchuk-ro, Michuhol-Gu, Incheon, 22121, Korea。

4、公司名称：东华(泰国)株式会社〔简称“东华(泰国)”〕

英文名称：TOKA(THAILAND)CO.,LTD.

“东华(泰国)”于2016年1月在泰国注册成立，注册资本200万泰铢，法定代表人为尾崎浩史，主营业务为印刷油墨的生产、销售，TOKA持股49%，MHCB Consulting(Thailand)Co.,Ltd持股48%，FDI International Co.,Ltd持股3%。公司地址为66/14 Moo 6, Tambol Bang Phriang, Amphur Bang Bo, Samut Prakarn 10560, Thailand。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关联人名称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株式会社T&K TOKA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PT.CEMANI TOKA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TOKA控制的公司
Korea Special Ink Ind. Co., Ltd.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TOKA控制的公司
TOKA(THAILAND)CO.,LTD.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TOKA控制的公司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资信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具备持续经营和服务的履约能力，前次同类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对公司结算的款项不会形成坏账。公司及子公司将就2025年度新增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与相关关联方签署订单合同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增加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本次新增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主要是子公司浙江迪克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以及从关联人处采购原材料、商品，属于公司正常经营和实际业务发展的需要。

(一)与关联人TOKA签署关联交易协议的情况

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及子公司与TOKA及子公司对各关联交易类别的定价、质量要求、交货时间等基本原则和要求根据《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与株式会社T&K TOKA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予以约定。

1、关联销售的主要情况

(1)定价原则

公司及其子公司向TOKA及其子公司的关联销售价格，按照市场化的定价原则，由双方根据同类产品的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2)质量要求

公司及其子公司有责任按照已签订的合同及双方确认的订单生产、交货。公司及其子公司所交付的油墨和色浆产品及其用原料、商品应当符合相关国家、行业对产品质量的要求，TOKA及其子公司对产品有特殊要求可按双方商定的方法执行。

若公司及其子公司交付产品的规格、品质不符合合同规定或订单要求的，TOKA及其子公司有权要求公司及其子公司负责补偿，并承担、支付与此相关的费用。

(3)交货时间

交货时间根据实际订单的具体要求为准，订单中未规定具体要求的，交货期为自Proforma Invoice的日期起25个中国工作日。由于公司及其子公司责任造成的交货延误，TOKA及其子公司有权要求公司及其子公司支付逾期违约金，金额为该订单下逾期未交货产品的金额*0.1%/天，违约金额以订单总额的20%为上限。

公司及其子公司向TOKA及其子公司的关联销售，采取由TOKA及其子公司直接下单的方式，双方在具体订单合同和业务要求中约定销售商品的名称、数量、金额、运输方式，以及付款结算方式等其他信息事项，相关内容以实际订单合同和业务要求约定为准。

2、关联采购的主要情况

(1)定价原则

①采购原材料的价格=TOKA采购价格+5%(利润)+各项清关费用(每千克15日元)；

②采购产品的价格=TOKA制造成本+10%(利润)+各项清关费用(每千克65日元)；

③采购设备仪器：TOKA采购成本+10%(利润)(含各项清关费用)。

如一方拟对前述价格提出调整，应当事先书面通知对方，经双方同意后可以变更调整价格。

(2)质量要求

TOKA有责任按照已签订的合同及双方确认的订单内容交货。TOKA所交付的油墨和色浆产品及其用原料、商品应当符合相关国家、行业对产品质量的要求，公司对产品有特殊要求可按双方商定的方法执行。

若TOKA交付产品的规格、品质不符合合同规定或订单要求的，公司及其子公司有权要求TOKA负责补偿，并承担、支付与此相关的费用。

(3)交货时间

交货时间根据实际订单的具体要求为准，订单中未规定具体要求的，交货期为自Sales Contract的日期开始60日内。由于TOKA责任造成的交货延误，公司及其子公司有权要求TOKA支付逾期违约金，金额为该订单下逾期未交货产品的金额*0.1%/天，违约金额以订单总额的20%为上限。

公司及其子公司向TOKA的关联采购，以采购油墨和色浆产品相关原材料、成品为主。采取由公司及其子公司直接向TOKA下达各类产品的采购清单并签署采购订单合同，双方在具体订单合同和业务要求中约定采购商品的名称、数量、金额、运输方式，以及付款结算方式等其他信息事项，相关内容以实际订单合同和业务要求约定为准。

3、其他交易/代发工资的主要情况

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聘任的日籍人员均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并在公司全职工作，由公司支付全额劳动报酬。但该等日籍人员在公司任职结束后将返回日本，且根据日本法律及相关政策规定，日本公民需要在日本取得工资性收入并缴纳社会保险、年金等，才能在退休后领取养老金及享受相关社会福利。因此，该等日籍人员在公司任职期间取得的部分工资性收入由公司委托TOKA在日本代为发放。

TOKA按照公司指示，每月定期向公司的日籍员工发放工资，TOKA每半年统计代发金额，向公司提出请款书，公司收到请款通知后五个工作日内转账给TOKA指定的账户。TOKA承诺其实际发放的工资与请款书记载金额一致，不收取额外费用。

执行过程中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日籍人员发生变化的，按同样原则执行。因日本法律及相关政策规定发生变化，双方认为需要对上述内容补充、变更的，可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公司子公司如聘任日籍人员有相同需求的，则参照上述原则处理。

四、日常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交易